

证券代码：837117

证券简称：华新环保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股权质押概述

（一）股权质押基本情况

公司股东张军质押 8,38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4.98%。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，8,380,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，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。质押期限为 2017 年 5 月 31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。质押股份用于为公司向丁楠借款提供担保，质押权人为丁楠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。质押股份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。

（二）若用于融资，说明融资金额、是否存在结合其他资产抵押或质押等情况

张军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 8,380,000 股股份质押给丁楠用于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800 万元，年利率 8%；本次股权质押不存在结合其他资产抵押或者质押情况

（三）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质押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负面影响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二、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

（一）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

股东姓名(名称)：张军

是否为控股股东：是

公司任职：董事长

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：42,052,800, 24.99%

股份限售情况：42,052,800, 24.99%

累计质押股数（包括本次）：19,200,000，占总股本 11.41%

曾经股权质押情况：1、2016年6月，曾向嘉兴青域敦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质押 2,763,295 股用于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，期限 3 个月。截至本次股权质押公告日已解除。2、2016年12月，曾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质押 1,082,000 股用于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，期限 12 个月。截止本次股权质押公告日尚未解除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股权质押合同

（二）中国结算质押登记

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5月23日